

【资源·共享】

公安志特色资源建设与学术价值分析*

——以警察史研究为例

● 潘向泷 (广东警官学院 广州 510440)

【摘要】公安志是具有鲜明地方特色和公安特色的地方文献,是研究警察史的重要文献,虽有一定的局限性,但总体上仍然具有重要的文献价值和学术研究价值。公安院校图书馆应加强公安志的收集、开发和利用工作,为校园文化和学科建设服务。参考文献 12。

【关键词】地方志 公安志 警察史 特色资源 学科服务

【中图法分类号】G25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7845(2017)01-0076-04

地方志是记载某一地区政治、经济、文化、风俗习惯的地方史书,具有重要的学术研究价值,被中外学者誉为“史料宝库”。地方公安志是地方志的重要类别之一,是记载地方公安工作发展历程的专志,它记述不同历史阶段中地方公安(警察)的机构、业务工作、管理情况及其特点,是研究警察史的重要文献。本文所述的地方志,包含 1949 年之前所修的地方志(又称旧志),1949 年之后所修的地方志属“新编地方志”(称新志)。旧志中虽包含了公安(警察)工作方面的内容,但较少独立的公安或政法专志,故所述公安志中更多的是以新志为主。

1 公安志作为公安院校图书馆特色资源收藏的意义

图书馆的特色资源是指一个图书馆与其它图书馆资源的差别。从形式上可分为非数字化特色资源和数字化特色资源。近年来,图书馆在文献资源建设上越来越强调差别化战略。国内外著名的高校图书馆都有自己的特色馆藏资源,如美国加州大学图书馆建立的“科学史专藏”、清华大学的清华文库、北京大学的北大名师等。公安院校图书馆也较为注重建设自己的特色资源,刑警学院图书馆有公安特色数字资源库 16 个,并有敌伪时期警察资料 316 种。广东警官学院图书馆将公安志作为图书馆收藏的特色资源,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考虑。

1.1 公安志是具有鲜明地方特色和公安特色的地

方文献

地方文献最早引起图书馆界的重视,缘于 1941 年著名图书馆学家杜定友先生在韶关任广东图书馆馆长时,提出地方文献应包括史料、人物、出版三方面,这一说法虽不太准确。但地方志是最具综合性地方文献的大宗,是得到公认的^[1],它具有丰富坚实的史料基础。公安志作为地方志的专志,是警察史研究最全面、系统的文献,有重要的收藏价值。

1.2 公安志具有一定的稀缺性,收集渠道复杂多样

我国地方志(旧志)作为地方历史文献,以起源早、持续久、类型全、数量多而享誉于世界,据《中国地方志联合目录》的统计,仅保存至今的宋至民国时期的方志就有 8 264 种,11 万余卷。收录范围包括通志、府志、州志、县志、乡土志等^[2]。旧志种类虽多,但作为古籍文献,要想收集存在较大难度,只能通过捐赠、古籍拍卖或古旧书店购买获取,这对经费缺乏和采编人员又相对不足的公安院校图书馆来说,要想大量收集旧志可能只是理想或者说是奢望。新志中最易获取的是近年来公开出版的公安志,可与工具书商、出版社直接购买。一些早些年公开出版的公安志,发行量大的也可通过旧书商淘得。另一类是公安机关内部发行的:一是通过当地公安局政工或档案部门收集,广东警官学院曾发函到广东各地市公安机关征集;二是发动全院师生利用实习、挂职锻炼的机会帮忙收集;三是公安院校图书馆之

* 本文系 2015 年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十二五”规划课题“公安志特色资源建设——以广州警察史研究为例”(项目编号 15G53);广东警官学院重点课题“公安志文献建设与学术价值探讨:以广东警察史研究为例”(项目编号 2013-Z06);广东省 2015 年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综合类)“公安院校学科服务体系构建与实践创新”研究成果之一。

间帮忙收集。一些内部发行的公安志不允许邮寄,笔者记得原湖北警官学院图书馆馆长刘伟光到江西警院开会时,专门为笔者带来了湖北公安志,手里捧着沉甸甸的公安志,内心非常感谢同行给予的无私帮助。正因为公安志在收集方面的困难,如能按体系收集则更能彰显出馆藏资源的特色。广东警官学院图书馆自2007年起决定将公安志作为特色资源收藏,以广东省公安厅档案馆所赠的10余册公安志为起点,经过多年努力,现已收集公安志270余种,400余册(含少量公安年鉴),成为全国公安院校中公安志收藏最多的机构之一。

1.3 公安志内容翔实,是认识和研究警察历史的重要窗口

盛世修志,改革开放后,我国各级地方政府迎来修志的高潮。从收集到的公安志看,内容都非常详实。例如,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撰委员会编撰的《广西通志·公安志(1993年~2008年)》,于2010年1月出版,记述16年自治区公安机关建设及其履行职责的重要史实。全书首设概述,后置大事纪略、附录、索引;正文采用篇、章、节、目体,横排门类、纵述史实。分机构、刑事案件侦查、打击经济犯罪、禁毒等共53章172节,卷首有彩照30幅,随文设置有插图、数据表,配有电子光盘,全书125万字^[3]。

2001年出版的《广东省志·公安志》,全书618页,从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广东裁撤保甲总局,筹办警政到1998年12月汕尾发生武装抢劫“长胜”轮特大案件。分机构设置、惩治反革命与反特务间谍、刑事侦查等共18章,80余万字^[4]。公安志总体内容上是比较丰富的,但具体到每一个地方也存在差异。

2 公安志的学术价值分析

2.1 地方志的史料价值

地方志是记载地方各方面情况的综合性的百科全书,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早在60年前,陶希圣就曾组织学者探讨地方志的利用问题,他指出方志是研究一地历史最方便的书。然而包括地方志在内的地方文献以及民间文献等在国内的史学实践中并未得到充分重视,直至20世纪80年代社会史研究复兴后方得到扭转。随着社会史研究向纵深推进,利用地方志研究历史成为一种时尚。台湾学者梁其姿,为研究清代时期慈善组织,征引方志竟达到了2600余种,在同一本专著中,征引地方志的数量达到如此之巨,实属罕见^[5]。地方志是研究地域史、

区域史最基本的资料,是研究历史重要的切入点。

2.2 我国警察史研究的主要阶段及其特点

民国时期,警察史相关的著述较少,有20世纪20年代胡存忠编著的《中国警察史》(油印本),1935年陈允文编著的《中国警察》等,1944年蔡恂的《北京警察沿革纪要》(北京民社版)。另外,民国史学家陆丹林有多篇论文是记述民国时期的警政人物的。港台及海外学者对中国警察史的研究起步要早于大陆学者,20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大陆学界对中国警察史的研究处于空白状态。直到20世纪80年代以来,对警察史的研究才逐渐热起来。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警察制度的创立与沿革、发展,警政思想与实践,近代警政建设的成就与不足。学术界对中国警察史的研究由忽略到关注,在警察制度的确立、发展、警察教育等诸方面都取得了不菲的成果,研究方法日益多元化,由此得出的观点也渐趋客观。天津、南京、武汉等地方的学者对当地警察史有一定的研究,主要论文有廖一中著《袁世凯与巡警的创建》(《天津社会科学》1984年第5期)、山西省洪洞县公安局局长郑中午《中国警史源流试探》(《公安大学学报》1998,1~4期)、孟庆超《清末建警失败原因分析》(《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2002年第5期)、夏敏《晚清时期中国近代警察制度建设》(《江苏警官学院学报》2003年第4期)。韩延龙、苏亦工主编的《中国近代警察史》(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可称警察史最系统的研究。

但针对广东警察史的论文并不多见,仅见沈小敏教授1997年所撰《清末广东巡警(警察)制度述略》一文。但近年来在广州市公安局对广州警察史研究的高度重视下,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如吴沙著《近代广州警察》(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4)、郭凡主编的《近代广州史话》丛书(花城出版社2015)分警政沿革、治安、交警、消防、警察教育、城市管理、警政人物传、革命运动中的广州警察等八本分册,较为全面地记述了近代广州警察的历史。

2.3 公安志学术价值的文献分析

2016年6月初,从中国知网CNKI检索数据来看,主题为“警察史”的论文共有73篇,全文中含“警察史”相关的论文1187篇。主题研究“警察史”的论文从论文作者的机构来看,最多的为湖北警官学院11篇、中国人民公安大学7篇、江苏警官学院2篇。从发表文献来源来看,最多的为湖北警官学院学报16篇,江苏警官学院学报10篇、公安大学学报(社科版)5篇。从机构和发表文献来源来

看,研究警察史论文均有一定的集中度。

从参考文献来看,引用公安志的有408篇,数量比较多,许多非历史学科的论文,也引用了公安志的史料,从中也证明公安志具有较高学术价值。从CNKI的中国引文数据库分析,引文中含公安志的有233篇(统计范围窄些),从学科分布来讲,中国近代史40.34%、公安学15.02%、中国政治与国际政治11.59%、中国民族与地方志11.59%、法理、法史7.3%。从引文的机构来看,华东师范大学17篇、复旦大学10篇、上海师范大学10篇、山东大学9篇、华东政法大学9篇。从学科和机构看,公安志成为研究历史、公安、国际政治等众多学科重要史料,从机构来看,多为综合性大学或以人文社会科学为主的大学。从引文数据分析来看,公安志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但从利用率来看,仍有提高的空间。

3 公安志学术价值的局限性

3.1 内容虽丰富,但古今不平衡

公安志虽然内容详实,但古今不平衡,往往历史越久的事件记述越少,越近的事件内容越丰富,古今内容不平衡。如对解放前夕广州市警察起义的记述极为简单:“1949年10月14日,策动广州市警察局代理局长黄逸民宣布起义,通令全市警员各守岗位待命。”^[6]查史料方知,真正领导起义的是共产党员程长清,程于1946年奉华南分局领导之命打入广州警察局。原局长吉章简顽固反共,但却非常信任程,离开广州时许多事项都交给了程。黄原是太平分局局长,任代理局长不过一天,经程策反同意起义。广州警察局2000余人参加起义,起义人员部分编入广州市公安总队,程任公安总队副总队长^[7]。所以,年代越久远的事件,公安志实际上只能提供简单记述,或者说只能提供线索。

3.2 公安志记载并非绝对可靠,个别记述材料缺乏深度考证

公安(警察)志主要是建国后编撰的,具有较高的权威性。但在使用时,仍需通过其它史料对其进行考证。笔者在研究民国广东首位警察厅长陈景华时,《广东省志·公安志》(2001年版)对他的死是这样陈述的:“民国2年(1913年)9月16日,军阀龙济光奉袁世凯之命,秘密杀害警察厅长陈景华。”其中陈被秘杀的时间应值得推敲,因为笔者查了万年历,1913年的中秋节是周一,9月15日,而龙济光是借中秋赏月之名邀请陈景华。进一步查找死于9月16日史料来源,终查到源于民国著名历史学家陆丹林先生著《粤省悍吏陈景华》一文中记载:“陈景

华惨杀之夜,是民国二年9月16日,即癸丑年中秋节,享年四十九岁。”陆先生在文中详细描述了龙济光“秘电袁世凯污告陈是乱党将有异动,中秋晚上,派人请陈到督府赏月,陈坦然赴约,就被惨杀。”。从文中看出陆先生确认陈被杀是中秋夜,陆先生在《世界罪人陈景华》一文中也有记述陈的墓碑上“右书‘终于年八月十五日戌时’”。民国十年即1920年孙中山讨莫时,魏邦平、李福林等组成讨莫联军,原定中秋之夜炮轰观音山,但魏任警察厅厅长,“拘忌龙济光枪毙前警厅长陈景华日期,魏现亦当警厅长谓为不利,遂改八月十六日午刻。”^[8]陆文时间有误,也许是陆先生写文章时隔陈景华被害已20余年,记忆有误,将9月16日误记为中秋了。但从上述文章的记述和万年历的查证,笔者可以确认陈景华死于公历1913年9月15日^[9]。

如果说民国文献的记述考证有难度,出现个别错误尚情有可原的话,浙江省长兴县将错拘错捕的李锦良当作被逮捕归案的犯罪嫌疑人写进《长兴公安志》,则是编志的重大错误了。2003年12月30日,长兴县法院一审判决该县公安局停止对李锦良的侵害,在媒体刊登变更《长兴公安志》相关内容的文字,登载赔礼道歉的内容,并赔偿李锦良精神损失费1万元,其他经济损失费5000元^[10]。此案是公安志引发的首例赔偿案例,受到了众多媒体的关注。

3.3 公安年鉴、旧报、旧刊对研究警察史同样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

公安志虽有权权威性,但其本身亦存在一些局限。因此在做警史研究时可参考公安年鉴、报纸、期刊来研究,如果能查到民国时期的相关档案,史料的可信度会更高。民国时期的公安年鉴,一般称“警务或治安纪实”,统计资料也非常详实,与现今出版的公安年鉴相比毫不逊色^[11]。旧报、旧刊对事件报导,不一定完全真实,但仍可相互印证,可规避单一采用公安志做史料的局限性。

4 公安志特色资源的有效利用

第一,编制公安志馆藏联合目录,让读者清楚地知道公安志的收藏情况,方便利用。

第二,建立警察史资料展览或警察博物馆。目前,湖北警官学院、江苏警官学院已经建立了警察博物馆,为全校师生乃至全省干警提供警史教育的服务,既扩大了影响,反过来也促进了警察史研究。广东警官学院图书馆今年与广州市公安档案馆联合主办了以“回首百年警事,铸就忠诚警魂”为主题的“广州警察史教育图片展”,取得较好的教育作用。

目前各地公安局非常重视警察历史博物馆建设,以广东为例,2015年9月1日,佛山市警察历史博物馆开馆,展出2 000余件历史物品及大量珍贵图片。同年11月16日,深圳福田公安分局警察历史展馆开馆。警察史教育已经成为公安干警文化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文化强警”的重要举措。

第三,利用相关史料开展学科服务。2011年3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联合印发了《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正式批准设立“公安学”、“公安技术”两个一级学科。公安类一级学科的设立,填补了公安高等教育一级学科的空白,为公安学科体系建设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是公安高等教育的一项重大突破。省级公安院校中,升本较早的院校已经面临申办硕士点问题。广东警官学院近期几名教授在编写教材和撰写专著时发现,一些公安二级学科的史料较为缺乏。听说广东警官学院图书馆办了警史展,也希望图书馆能够为教师研究提供范围更广的学科发展史料。

第四,尝试数字化,建立共享机制。公安院校一些文献由于保密或经济方面的原因还没有数字化。其实早在2000年国家图书馆就启动了数字方志的项目,整理和加工了6 000余种1911年前的馆藏方志资源。馆藏方志资源十分丰富的湖北省图书馆,明清以来湖北省所修方志约828种,湖北省图书馆藏就有751种,2011年也启动了“湖北地方志全文数据库”的建设^[12]。广东中山图书馆通过“潮汕地方文献”项目完成了潮汕地区地方史志(市志、县志、村镇志)、总集、族谱、家史数字化工作。公安院校在收藏上取得成绩的基础上,也可尝试数字化。数字化方志是一种趋势,同时也为不同地域、不同机构之间的资源共享提供了条件。

习近平总书记曾指出:“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而公安志则是研究警察历史最为系统的教科书。相对我国众多的地方文献来说,公安志仅是沧海一粟,要以它映射出地方警察史的全景还存在一定难度,这就需要我们从小见大,真正发挥公安志的史料价值和学术研究价值。

参 考 文 献

- [1] 来新夏. 中国地方志的史料价值及其利用[J]. 国家图书馆学报. 2005(1):5.
- [2] 常建华. 试论中国地方志的社会史资料价值[J]. 中国社会历史评论. 2006(7):61-62.
- [3]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广西通志公安志(1993-2008)[M]. 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10:1-9.
- [4] 广东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广东省志(公安志)[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01:1-10.
- [5] 梁其姿. 施善与教化:明清的慈善组织[M]. 台北:联经出版社事业公司,1997.
- [6] 广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广州市志(十二卷:公安志)[M]. 广州:广州出版社,1998:1-8.
- [7] 广州市参事室文史工作组. 广州市警察局部分人员起义回忆[J]. 广州文史资料(第三十一辑). 1984(3):9-16.
- [8] 瀚堂. 广州通信[N]. 申报. 1920-10-12(3).
- [9] 潘向泷,郑芸. 民初广东警界陈景华简介[J]. 黑龙江史志. 2015(11):213.
- [10] 靳伟华. 错案载入“公安志”引出名誉权案[N]. 民主与法制时报. 2003-04-15(5).
- [11] 广东省公安厅统计股. 广东省会治安纪实[J]. 警务统计丛刊. 1932:30.
- [12] 王涛,伞红. 地方志全文数据库建设与研究——以湖北省地方志全文数据库为例[J]. 图书情报知识. 2012(6):88.

[作者简介]潘向泷,研究馆员,现在广东警官学院图书馆工作。

[收稿日期]2016-10-08

(赖宁 编发)

Analysis on the Academic Value and Characteristic Resources of Police Records: A Case of Police History Study

Pan Xianglong

(Guangdong Police College, Guangzhou, Guangdong 510440, China)

Abstract As a local literature with distinctive local and public security characteristics, the police records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for the study of police history. Although there are certain limitations, the overall still has important reference and academic value. The libraries of public security colleges should strengthen the records collection, development and utilization to serve the campus culture and subject construction. 12 refs.

Keywords Local histories. Police records. Police history. Characteristic resources. Subject service.